2023年度湖南省人力资源服务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湖南省人力资源服务中心

2024年 5 月22日

一、基本情况

（一）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心共有35名工作人员，其中在编人员13名，聘用工作人员22名，退休人员2名。

（二）机构设置及职能

湖南省人力资源服务中心下设综合部、财务部、人才交流部、档案管理部、党群部、资产管理部6个职能部室。

湖南省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是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直属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能职责：1.组织各类公益性求职招聘活动，开展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公益性人才交流活动，提供网络人才交流服务，为企事业单位提供人才引进等公共服务，参与提供职业指导、与测评等相关服务；2.开展全省人力资源市场职业供求动态监测和短缺职业工种发布工作，定期编印《湖南省人力资源市场动态与分析报告》；3.为企事业单位、流动人员提供人事档案管理和人事代理服务，组织实施流动人员人事档案信息化建设；4.受委托承担流动人员部分系列（专业）中初级职称认定、中高级职称申报和评审工作；5.开展流动人才党员管理服务工作；6.参与拟订人力资源服务地方标准并具体组织实施；7.承担厅及有关部门委托的其他公共服务；8.承办厅党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亮点工作

1.积极开展人才交流服务

（1）创新开展人力资源招聘工作

一是围绕全省高质量发展开展招聘。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人才强省战略和就业优先战略要求，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为目标，精心策划组织开展2023年大中城市联合招聘高校毕业生专场活动、2023年“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就业援藏、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人才对接、先进制造业招聘、民营企业大型人才交流会等专场招聘活动。二是关注重点群体需求开展招聘。聚焦我省就业需求大紧缺领域，围绕先进制造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服务业等行业企业，针对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脱贫劳动力、登记失业人员、农民工、残疾人、城镇困难人员等重点就业群体，服务、行政、营销等大需求量岗位开展了16场“湘人才”专场招聘会。三是创新服务方式开展招聘。线上线下同步发力，服务形式各有特色，组织开展现场招聘25场、网络招聘14场、直播带岗11场、职业指导26场，丰富的活动形式和现场氛围得到用人单位、求职者的一致好评。

（2）构建省级流动人员档案信息管理系统新格局。一是系统功能完善。金保工程二期人才板块项目“湖南省流动人员人事档案信息管理系统”在经过功能不断完善和操作持续优化后，系统的功能模块最大程度上提供了全省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所有业务需求，从操作流程、业务便捷等方面，为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提供基础保障，现系统整体运行稳定，功能模块基本完善，达到了预期效果。二是办理服务便民。通过对接全国档案管理服务运行平台、省政务一体化平台、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平台、“智慧人社”公众号等实现流动人员人事档案业务“一网通办”，最大程度保障了企业和群众办事“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并以 “一码集成”为办事群众提供资料获取、快速查询等增值服务，在档案转递办理时限上，由15个工作日压缩为10个工作日，办结率达到100%。三是全省统一规范。统一档案基本公共服务经办规范、统一档案基础信息采集规范、统一档案数字化技术规范，构建了省级集中的档案管理服务信息化格局，走在全国前列。

（四）2023年主要工作

1.重招聘

根据人社部统一部署，结合省里实际，组织开展2023年大中城市联合招聘高校毕业生专场活动、2023年“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就业援藏、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人才对接、先进制造业招聘、民营企业大型人才交流会以及每月两场“湘人才”常规性公益招聘等专场招聘活动，服务企业4620家，达成初步就业意向7688人次。赴外省市调研学习零工市场与公共招聘信息网络平台建设及运营模式，精心谋划省级线下零工市场建设，促进大龄和困难等灵活就业人员实现多渠道灵活就业，满足新就业形态多样化发展。

2.优服务

持续做好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全年提供档案使用服务6183次，数字化19896卷，装订整理3939卷。目前省本级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库存231604卷。重点面向高校毕业生等群体，制作政策图解和短视频，大力宣传流动人员档案政策，扩大政策知晓面。保障档案库房安全管理，积极筹备智慧库房设备采购以及智能档案库房升级。按照省委组织部要求，对中心托管的流动人才党员“应转尽转”，全年排查流动党员1307人，其中跨市流动949人，跨省流动258人，转出党组织关系280人，目前中心党委在册管理流动人才党员2674人。制定《流动人员职称认定和评审工作管理暂行办法》，将业务分环节管理，环环相扣，相互监督，圆满完成2022年度中级工程系列1010人职称评审（认定）工作、2023年度各系列492人初级职称认定工作。

3.严管理

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组织大院五家单位进行消防知识普及和消防演练，检测大院消防隐患核心点，按要求进行消防整改施工。做好地下车库、办公楼、交楼大厅楼顶等漏水点堵漏维修，做好公共电梯、配电间的检测维修，解决大院“三供一业”水电表遗留问题，大院管理基本安全。按程序要求租赁大楼闲置办公场所，规范管理沿街出租的18个门面，实现了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4.稳移交

认真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将湖南人才市场有限公司等2户企业移交省国资委管理的通知》（湘政办函﹝2023﹞49号）文件以及2023年第6次厅党组会议纪要要求，在厅领导统一指挥下，加强与省国资委对接，积极推进人才市场公司和人才报社公司移交相关工作。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1.基本支出用于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2023年省财政批复的基本支出年初预算383.68万元，实际下达预算395.98万元，实际支出357.67万元。

2. “三公”经费情况

2023年省财政批复的“三公”经费年初预算13万元，实际支出4.66万元。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3万元，实际支出0.13万元；公车购置年初预算0万元，实际支出0万元；公车运维费年初预算10万元，实际支出4.53万元。

1. 项目支出情况

2023年省财政批复的项目支出年初预算1328.40万元，实际下达预算1745.68万元，实际支出1153.74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与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与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本部门预算组成为一般公共预算、其他资金。年初可用预算1712.0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269.95万元，年初结转结余442.13万元。全年预算数2141.6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699.53万元，其他资金442.13万元。实际支出1511.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指标70.57%，年末财政拨款结余630.25万元。

根据省委省政府、省财政厅、省人社厅决策部署以及部门职能职责，我中心切实履行职能职责，抓好业务工作：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基本公共服务、流动党员管理、公益性人才交流、就业招聘、职称评审等。勇于担当，主动作为，推进人力资源服务各项工作取得新成绩。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资金使用进度较慢，预算执行率低

主要原因分析：一是受2022年疫情影响，2023年首先逐步消化上年结转结余就业专项资金，其次使用当年就业专项资金。二是部分项目跨年执行，因此已开展的项目需待2024年形成支出。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我中心按照财政厅等部门相关要求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支出，今后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盘活部门预算资金。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支出自评工作，更好地为我中心业务开展提供思路与经验，将其应用在日常工作中。根据省财政厅以及主管单位要求，及时公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附件：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1、业务工作经费、其他事业发展资金、省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3-2、运行维护经费支出绩效自评表